

证券代码：301628

证券简称：强达电路

公告编号：2025-004

## 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2月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伟鸿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资金需求，可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相关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06）。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系列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10日